

臺中市政府第 674 次市政會議紀錄

- 壹、時間：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 貳、地點：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 參、主持人：盧市長秀燕
- 肆、討論提案：4 件法規案及 21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法規案送請法制局發布，墊付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詳如附件）

伍、指（裁）示事項：

- 一、打造幸福宜居的城市是市府團隊堅持的目標，每項市政工作我們都兢兢業業推動，或許部分政策成果無法立即躍上新聞版面，但我們始終持續在業務上深耕，讓民眾在臺中生活可以更安心、宜居。以消防局為例，臺中人口已達 286 萬人，當市民面臨突發病痛或緊急危難時，第一時間往往仰賴消防局的協助，感謝消防局這幾年持續深化緊急救護能量，根據統計，自 108 年至 114 年 5 月止，到院前心跳停止(OHCA)急救成功率由 22.38%大幅提升至 40.02%，這項成績是推動許多重要措施而來；首先是「設備升級」，自 110 年起推出的「提升大臺中緊急救護能量計畫」，目前臺中市所有線上救護車已全面配置高階救護裝備；第二是「制度創新」，自 112 年起全面推動「到院前預通知系統」，即時通報重症患者資訊，112 至 113 年已通報腦中風 1,507 人、心肌梗塞 146 人，平均爭取 10 至 15 分鐘的搶救時間；第三是「人力制度創新」，臺中市於 112 年全國首創成立由醫療指導醫師組

成的「指導醫師義消分隊」，提供 24 小時線上醫療指導服務，提升整體急救品質。感謝消防局的努力，未來也會更加努力守護城市、守護市民。(辦理機關：消防局)

二、市府重視各方面的教育，近期很高興看到臺中在客語競賽方面收穫好成績！近期「114 年全國中小學客語對話能力競賽」成績出爐，臺中市共 12 隊報名，與來自全國的 205 支隊伍一起切磋，進行現場抽題與實境對話，主題涵蓋餐飲、醫療、交通、娛樂等生活情境，還要面對評審問答，不僅挑戰選手們語言應用，也考驗即時反應及團隊創意等多方面能力，最終臺中的參賽隊伍拿下 6 個獎座，是六都第二名，恭喜獲獎學生，也感謝老師的用心指導，以及教育局、客委會在客語文化推動與保存上的努力，讓臺中的語言多元與文化底蘊得以傳承與發揚。

(辦理機關：教育局、客家事務委員會)

三、針對今日社會局、運動局「打造兒童歡笑天地-親子館暨兒運中心」專案報告，臺中是全國第二大城、六都第二年輕的城市，因此年輕人比例高，加上市府近年積極推動友善育兒政策，使得臺中與其他城市不同，年輕人願生敢養，人口持續成長。本人作為六都唯一的女性市長，也是一位母親，深知孩子們除了基本生活照顧外，安全多元的運動的場所也相當重要：

(一) 「親子館」：本人上任前只有 4 座，這幾年我們積極規劃興建，目標區區有親子館，感謝社會局的努力，現今已有 17 座親子館開館營運，預計明年將達成

30 座的目標，同時也要感謝各局處協助提供場地，比如西屯親子館便是由經發局提供西屯區何厝公有市場樓上閒置空間改建而成，充分活化閒置空間，讓我們又快又好的達成政策推動成果。

(二) 「兒童運動中心」：過去國民運動中心的課程與器材多為成人設計，本人上任後全國首創規劃兒童運動中心，提供孩子專屬的課程、運動器材，未來規劃設置更多具不同特色的兒童運動中心。感謝運動局的努力，近年除了積極興建運動中心外，部分區域亦設立「專屬兒童運動中心」，以沙鹿兒童運動暨體適能中心為例，其課程以彈跳為主；西大墩兒童運動中心課程則以攀爬為主；太平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座落坪林森林公園，未來課程設計將融合森林環境；烏日全民運動館則規劃室內場館與既有的戶外壘球場搭配之運動場域；西區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正興建中，未來將擁有親子館及兒童運動中心，其中並規劃兒童技擊基地，例如柔道、劍道、跆拳道等。臺中各區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有不同的特色，家長可以上網查詢相關資訊，選擇適合兒童的課程，也可跨區參加，體驗多元運動。截至目前，臺中在兒運中心方面投入約 60 億的經費，且 113 年度本市兒運中心使用高達 400 萬人次，成效斐然，臺中成為其他城市取經的對象。這些成果的取得，來自市府團隊堅毅的決心，也有賴市民的支持與肯定，我們將持續規劃，為臺中的孩子打造更健康的成長環境。(辦理機關：社會局、運

動局)

四、暑假即將到來，為因應暑期市民生活型態的調整，各局處與區公所都會辦理許多因應暑假的活動，請大家加強宣導與行銷，協助民眾掌握活動資訊，以利暑期生活的安排與參與。另外，暑假期間也代表颱風季即將來臨，請民政局、環保局、水利局、建設局、各區公所等相關機關加強相關整備工作，特別是清淤，提前排除潛在風險，以降低颱風可能帶來的影響。(辦理機關：民政局、建設局、水利局、環境保護局、本府各機關、本市各區公所)

陸、散會(上午 10 時 32 分)

附件：

臺中市政府第 674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14 年 6 月 17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民 01	民政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及獎勵辦法」草案 1 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法制局發布。
教 01	教育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第六條及第十二條附表修正草案 1 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法制局發布。
消 01	消防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舉發違反消防法第十五條案件獎勵辦法」草案 1 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法制局發布。
人 01	人事處	檢陳修正「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第八條之一、第十條草案 1 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法制局發布。
墊交 01	交通局	交通部公路局 114 年度全額補助本局辦理「電動大客車補助汰舊換新計畫」1 億 6,640 萬元整，其中「113 年度電動大客車補助計畫－汰舊換新一統聯客運【23、綠 3 路】（12 輛甲類電動大客車）」補助款計 6,240 萬元整；「113 年度電動大客車汰舊換新一中台灣客運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 95 、 162 、 281 延 、 302(含延)、811、920、956、956 副、20 路】(20 輛甲類電動大客車)」計 1 億 400 萬元整，合計 1 億 6,64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水 01	水利局	經濟部水利署 114 年度補助本府水利局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仁和路至喬城路)」案，其中中央補助款之經費 5,017 萬 9,000 元(比率 70%)、本府配合(自籌)款 2,150 萬 5,000 元(比率 30%)已編列 114 年度預算，合計總經費共 7,168 萬 4,0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5,017 萬 9,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農 01	農業局	農業部 114 年度補助本局(動物保護防疫處)辦理「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229 萬元(比率 33%)，本府配合款 475 萬 4,000 元(比率 67%)，合計 704 萬 4,0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229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預算數尚不足 141 萬 4,000 元，合計 370 萬 4,000 元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敬請審議。	
墊農 02	農業局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4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114 年度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102 萬元整(比率 73%)、本府配合款 38 萬 2,000 元(比率 27%)，合計 140 萬 2,000 元。前述中央補助款 92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38 萬 2,000 元已編列於 114 年度預算，本次中央核定增列 1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農 03	農業局	農業部農糧署補助本局辦理「114 年度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計畫」案，其中中央補助款 51 萬 6,500 元(比率 84%)、本府配合款 10 萬 2,000 元(比率 16%)已編列 114 年度預算，合計 61 萬 8,5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51 萬 6,5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農 04	農業局	農業部 114 年度全額補助本局辦理「114 年度改善農業缺工措施-臺中市農業人力團計畫」47 萬 4,000 元整，擬請同意辦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農 05	農業局	農業部漁業署 114 年度補助本局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辦理「114 年度水產飼料管理」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3 萬 3,000 元(比率 83%)、本府配合款 7,000 元(比率 17%)，已編列 114 年度預算，合計 4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3 萬 3,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農 06	農業局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 114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114 年度臺中市綠鬣蜥防治宣導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61 萬 2,000 元（比率 85%）、本府配合款 10 萬 8,000 元（比率 15%），合計 72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40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10 萬 8,000 元已編列於 114 年度預算。本次中央核定增列 21 萬 2,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觀 01	觀光旅遊局	交通部觀光署 114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2025 臺灣自行車旅遊節—2025 臺中自行車嘉年華」，其中中央補助款 175 萬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元(比率 25%)、本府配合款 525 萬元(比率 75%)，合計 700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175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預算數尚不足 175 萬元，合計 350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社 01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 114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社區公共托育設施計 2 案，其中中央補助款計 180 萬元(比率 80%)、本府配合款 45 萬元(比率 20%)已編列 114 年度預算，合計 225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18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社 02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 114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全額補助本府社會局辦理「布建未成年人傷害直系尊親屬（APV）案件服務資源」78 萬 9,500 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勞 01	勞工局	有關本府「114 年度勞動部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協助事項」之個案主動服務項目經費共計 699 萬 605 元已納入 114 年度單位預算，尚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有進用人員薪資 74 萬 7,092 元未及納入預算，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環 01	環境保護局	環境部 114 年度補助本市辦理「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資本門)，其中中央補助款 99 萬 9,000 元(比率 30%)、本府配合款 233 萬 1,000 元(比率 70%)已編列(由本局環境保護基金支應)，合計 333 萬元。前述中央補助款 99 萬 9,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環 02	環境保護局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114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臺中市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利用蚯蚓增進雜質、沼渣及沼液肥效試驗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20 萬 5,000 元(比率 82%)、本府配合款 4 萬 5,000 元(比率 18%)，合計 25 萬元整。上述中央補助款 20 萬 5,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人 01	人事處	衛生福利部全額補助本處辦理「臺中市政府附設員工子女托嬰中心營運經費」(起迄時間：114 至 116 年度)，核定總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經費 2,377 萬 2,981 元整，其中 114 年度補助款 775 萬 6,000 元，較本處原編列預算 696 萬元增加 79 萬 6,000 元，所增金額擬請准予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原 01	原住民族 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 114 年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先期調查研究與保存可行性評估計畫－「臺中和平區泰雅族口簧琴（Lubuw）製作傳統技法先期研究與保存可行性評估」，其中中央補助款 36 萬元（比率 70%）、本府配合款 15 萬 5,000 元（比率 30%）已由本會 114 年度相關預算額度內調整容納，合計 51 萬 5,0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36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客 01	客家事務 委員會	客家委員會 114 年度全額補助本市辦理「113 年度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執行成效」，分別補助本府 100 萬元、石岡區公所 150 萬元、東勢區公所 150 萬元及新社區公所 120 萬元，共計獎勵金 520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
墊東	東勢區公所	客家委員會 114 年度補助本所辦理「東	照案通過，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勢 01		勢哈客小探險家」暑期夏令營活動，其中客家委員會補助款 11 萬 7,000 元整(比率 78%)，本府配合款 3 萬 3,000 元(比率 22%)已納 114 年度預算案，合計 15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11 萬 7,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后 里 01	后里區公所	交通部觀光署 114 年度補助本所辦理「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泰安觀光休憩廊道觀光指標設施營造」，其中中央補助款 126 萬元(比率 70%)、本府配合款 54 萬元(比率 30%)已由相關 114 年度預算額度內調整容納，合計 180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126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石 岡 01	石岡區公所	客家委員會 114 年度補助本所辦理「推展客家文化力」—石岡客家文化日美食音樂祭，中央補助款為 20 萬元(比率 21%)，本所配合款為 6 萬元(比率 6%)已由本所 114 年度預算額度內調整容納，另有代收代付款(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70 萬元(比率 73%)，合計 96 萬元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2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臨墊 01	交通局	交通部 114 年度全額補助本局辦理「國 1 新增匝道連接高鐵特區初步評估案」97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 送請臺中市 議會審議。